

乌鲁木齐市第二十三幼儿园【高新区（新市
区）冶建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按照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全面负责幼儿园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建立健全家教规章制度，制定园家庭教育指导工作规划和学期计划，并负责分阶段落实各项指导与服务措施。

开展园家教指导研讨活动，提高指导人员的理论水平、服务意识和指导能力。加强家长学校的管理，指导园家教室人员根据不同年龄阶段和不同类型家长的特点和需求确定指导内容和形式，形成分类指导、分层递进的工作体系，提高指导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坚持幼儿园、家庭、社会合力实施的原则，加强与社区以及妇联等相关部门的联系，整合优质资源，实现家园、社区大教育格局。

利用家委会、家长会、校园网、家园小报等多种渠道密切家园联系，宣传现代儿童观、教育观、人才观和幼儿园的教育理念、培养目标，号召全园家长积极创建学习型家庭，切实提高家庭教育质量。负责幼儿园0—3岁早教基地工作，完善早教基地的指导、服务体系，落实早教服务项目，提高社区家庭受教率，提升指导基地品牌。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第二十三幼儿园【高新区（新市区）冶建幼

儿园】2023 年度，实有人数 6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8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46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教研室、财务室、后勤室、办公室、保健医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493.9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493.2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76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493.9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93.99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8.19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导致收入支出总体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493.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3.23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493.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8.00 万元，占 70.45%；项目支出 145.99 万元，占 29.5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93.23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93.2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93.23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93.23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8.19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导致收入支出总体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363.33 万元，决算数 493.2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5.75%，主要原因是：代课教师工资未纳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代课教师工资预算，故收入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3.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5%。与上年相比，增加 8.19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导致收入支出总体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363.33 万元，决算数 493.2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5.75%，主要原因是：代课教师工资未纳入年初预算，年中追加代课教师工资预算，故收入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教育支出（类）493.23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决算数为 493.2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19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导致支出总体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7.2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22.43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24.81 万元，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此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0.00 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此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度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度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0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该车辆在幼儿园移交时转入，无编制。

公务接待费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年度单位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此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

运行费全年预算数0.00 万元，决算数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此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第二十三幼儿园【高新区（新市区）冶建幼儿园】（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 24.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2 万元，下降 20.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厉行节俭，公用经费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13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13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732.36 万元，房屋 1,777.45 平方米，价值 660.99 万元。车辆 1 辆，价值 9.88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 辆、机要通信用车0 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日常用车； 单价 100 万元（含） 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500.33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493.99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3 个，全年预算数 174.80 万元，全年执行 174.80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改善了办学条件；二是加强了教师队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计划滞后；二是政策解释不够透彻。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前制定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加快执行进度。。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市第二十三幼儿园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363.33	500.33	493.99	10	98.73%	9.87
	其中:中央安排（万元）	0	98.22	98.22	—	—	—
	自治区安排（万元）	0	0	0	—	—	—
	地（州、市）安排（万元）	0	0	0			
	县（市、区）安排（万元）	363.33	402.11	395.77			
	其他资金（万元）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按照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实施和推进幼儿素质发展，使学前教育普及率达 100%。2023 年预计招生 300 人；一月一次家园小报，宣传科学育儿知识班级活动的开展、安全教育；计划开展“3.12 植树节活动”、“6.5 世界环境日”活动、11.9 开展消防主题活动及消防安全讲座，倾力打造幼儿园特色发展，使每一位幼儿健康、快乐地成长。年度预算经费 363.33 万元。			我园 2023 年度支出经费 493.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7.24 万元，项目支出 145.99 万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实施和推进幼儿素质发展，2023 年招收新生 75 名，学前幼儿普及率 100%；倾力打造幼儿园特色发展，使每一位幼儿健康、快乐地成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运行成本	质量指标	培训费下降率	>=10%	工作计划	0%	8	0

	数量指标	预算经费	≤363.33 万元	预算公开	493.99 万元	12	12
管理效率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0	1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0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普及率	=100%	工作计划	100%	25	25
社会效益		招收新生人数	≥300 人	工作计划	75 人	15	3.7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家长、幼儿满意度	≥95%	工作报告	98.75%	10	10
总分						100	80.62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幼儿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	7.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	7	7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2023 年我园学前教育发展资金下达 7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幼儿园所缺通用设备 15 个，共计 6.7 万元；图书 120 册，共计 0.3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改善幼儿园环境，提高教学水平。				2023 年我园学前教育发展资金支付 7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幼儿园所缺通用设备 15 个，共计 6.7 万元；购买图书 142 册，共计 0.3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用设备类	≥15 个	=15 个	10	10		
			图书类	≥120 册	=142 册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通用设备成本	≤6.7 万元	=6.7 万元	15	15		
			图书成本	≤0.3 万元	=0.3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习教学水平、改善办学条件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5%	=96%	5	5	超额完成任务	
			幼儿满意度	≥95%	=96.67%	5	5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100.00 分		

经办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1801686727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幼儿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41	120.03	120.03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6.41	120.03	120.03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更好保障学校教学的正常运转，我校计划聘用工作人员 21 人，预算经费 120.03 万元，人均发放标准 4763.1 元/月。通过项目的实施，切实保障聘用人员的合法权益，稳定聘用人员队伍，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校全年平均聘用工作人员 20 人，支付 120.03 万元，人均发放标准 5001.32 元/月。通过项目的实施，切实保障聘用人员的合法权益，稳定聘用人员队伍，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受益人员满意度 9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21 人	=20 人	13	12.38	秋季学期部分教师离职，非在编考入其他幼儿园。
		质量指标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5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标准	≤4763.1 元/月	=5001.25 元/月	20	19.05	发放 13 薪级奖励性绩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待遇，稳定教师队伍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7%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98.43分	

经办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1801686727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安保服务费							
主管部门	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幼儿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47.77	47.77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47.77	47.77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我园安保费项目资金下达47.77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两个经费不足项目，其中：1. 安保费 43.77 万元，2. 食材履约保证金4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			2023 年我园安保费项目资金支付47.77 万元，用于补充安保费43.77 万元，食材履约保证金4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受益人员满意度 9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项目个数	=2 个	=2 个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保费	≤43.77 万元	=43.77 万元	15	15	
			食材履约保证金	≤4 万元	=4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6%	10	10	超额完成任 务
总分						100	100.00 分	

经办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闵先生

联系电话： 13629921436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

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